

不再狩猎

余学先 著

西藏人民出版社



圖書在版編目(CIP)數據

不再狩獵 / 余學先著. — 拉薩: 西藏人民出版社, 2007.2

(藏羚羊叢書)

ISBN 978-7-323-05143-5

1. 不... II. 余... III. 散文—作品—中國—西藏 IV. I287

中國版本圖書館CIP數據核字(2007)第058497號



藏羚羊叢書

不再狩獵

不再狩獵

余學先 著

西藏人民出版社

20.00元	份	定
ISBN 978-7-323-05143-5	號	書
01-4-000	價	印
2007年5月第1次印刷	次	印
2007年5月第1次印刷	次	印
2007年5月第1次印刷	次	印
180千	字	印
787mm×1092mm	幅	印

青島印刷廠 承印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不再狩猎/余学先著. —拉萨:西藏人民出版社,
2007.5

(藏羚羊丛书)

ISBN 978-7-223-02143-2

I. 不... II. 余... III. 散文—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I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7)第 028497 号

不再狩猎

作 者	余学先
总 策 划	刘立强 李海平
责任编辑	王剑箫 张慧霞
封面设计	翟跃飞
美 术	于小冬
出版发行	西藏人民出版社(拉萨市林廓北路 20 号)
印 刷	北京燕龙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850×1 168 1/32
印 张	8.75
插 图	15 张
字 数	180 千
版 次	2007 年 5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7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01—4,000
书 号	ISBN 978-7-223-02143-2
定 价	20.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目 录

在西藏腹地穿行	1
藏羚羊传奇	5
野狗成群	10
遭遇狗熊	15
真有一个地方叫岗巴吗?	19
藏北追鱼	23
不再狩猎	27
高原月圆	33
最后的蜻蜓	37
圣地放生	41
壮烈的雄獐	46
雪豹的故事	50
公牛之死	54
历险横断山	58
荒 原 狼	62
平生有一段酒缘	66
冰山雪莲	70
棋 友	74
醉卧江湖	78

悬崖上的鸽子	83
天葬师塔杰	87
孤独的骑士	92
裂缝的另一边	96
西部来的人	105
等待多吉	113
雪崩之后	120
一念之间	127
山顶上的夕阳	137
次仁为什么不打猎	146
狼皮帐篷	150
与情人散步	165
永无止境的旅行	170
游 戏	184
独 耳 人	193
偷 猎	207
两个男人	218
迷蒙的山	227
鼻 烟 壶	243
迷 途	252
平 台	260
高原之夜	268



在西藏腹地穿行

动了下乡的念头,是因为拉萨的节奏。年复一年的重复,像窗外金碧辉煌的布达拉宫一般亘古不变,我不用动脑子就能推算出下个月的每一天自己在干什么,这种想法是可怕的,这种日子就更可怕了。

于是我就想摆脱。出去看看,感受一下大自然的原始神秘,检验一下自己的血是否还热,心是否还跳,我不希望自己真的如风景般地凝固了。

我选择了桑耶寺——西藏的第一座寺庙,我们的先行者文成公主用自己的青春和热情,使西藏流传下来许多美丽的故事。她死后就葬在桑耶寺,成了朝佛者孜孜以求、世代热情不减的朝拜偶像,每一个流浪的艺人,说到文成公主都会眼睛放光。

我准备得极充分,睡袋、蜡烛、火柴、一小瓶助燃的汽油、白酒、军用压缩干粮、饮用水,塞得旅行包像一座丰满的小山。

桑耶寺离拉萨170公里,交通不方便,我搭了辆拉萨运输公司的卡车,到了位于雅鲁藏布江边一个荒凉的渡口,我得在这里耐心地等待当地的藏民从对岸将船划过来。

桑耶寺就在江那边,依山而筑,一片灰白低矮的建筑群环绕着古老的寺庙,袅袅升起的烟雾告诉我,那里有众多的朝佛者,他们出现在哪里,哪里就香火不绝,这让我有了信心,我不是孤独的旅人。

船终于来了,是西藏特有的交通工具——牛皮筏子,这种筏子浮力很大,一次可载五六人,不怕碰撞,晒干后很轻,一个壮汉就可



以扛得起。

乘客只有我一人,船夫是个男人,看不出年龄。西藏高原日照时间长,紫外线强烈,长期在野外生活的人一律晒成古铜色,而长期用牙齿啃啮牛羊肉,又使他们都具有一副洁白如玉的牙齿,所以判断一个人的实际年龄非常困难,只能大致分为儿童、成年人、老人。我把船夫划入老人的行列,因为他的行动算不上敏捷,而且前额上有刀刻般的皱纹。

船在极宽的江面上缓行,丽日蓝天,万籁俱寂,只有船桨单调的节奏打破沉静,像“鸟鸣山更幽”的森林。

我坐在船头,脱掉袜子,极惬意地将两片光脚丫浸入冰凉的江水中。雅鲁藏布江的河道很复杂,牛皮筏子在河道里曲折而行,天地苍茫,整个世界仿佛只有这艘孤独的小舟存在。成群的野鸭在我的身边起飞降落,充满古意的鱼群(西藏河流里特有的无鳞鱼,据生物学家考证它们的家族渊源长久),在清澈见底的江中不惊不躁地遨游,不为我的侵扰所动。

大约过了一个半小时,我到达对岸,原来桑耶寺并不在江边,我甚至看不见它在哪里。不懂汉语的船夫露出雪白的牙齿冲我笑、打手势,告诉我去桑耶寺的路,那是一条朝佛者踏出的小径,蜿蜒地通向山脚。我谢过船夫,付给他应得的酬劳,扭转身重重地吐了一口气:从现在开始,我就得全靠我的两只脚了!

我的前方是一片山顶积雪、连绵起伏的群山,身后是雅鲁藏布江,江风带着凉意向山脚漫去,让我陡然觉得自己已进入一个童话世界,陌生而前途未卜,当然,肯定遇不到白雪公主,更不可能寻找前朝藏王们留下的宝藏。

中午时分,我终于到了桑耶寺。很多年前,这里只有一座寺,但现在已成为一座城镇,密密麻麻的民居簇拥着桑耶寺,以至我打听了几次才走到桑耶寺前的广场,广场上全是狗,懒洋洋地躺在麻石铺就的地面上晒太阳,我见缝插针地穿过狗群,走进仰慕已久的桑



耶寺。

桑耶寺很大，光线暗淡烟火缭绕，很多朝圣者按顺序鱼贯而入，从装束上看，有不少是来自藏北草原的牧民，还有的来自青海、甘肃，佛堂里供满了大大小小的佛像，但我无法进入朝佛者的心态，因为每一尊佛前虽然都贴着标签，但我一个字也不认识，一行是藏文，一行是英文。我退守自己观光者的身份，漫无目的地瞻仰每一个佛堂，我甚至不知道哪一尊是文成公主的塑像，她的坟墓到底在哪里。

闲逛了一圈，走出寺庙时天已经快黑了，我找了一个避风的角落，打开睡袋钻了进去，我想我的桑耶寺之行已经结束，我要做的就是天亮后回拉萨去。

事实上第二天我没有回拉萨，原因是我醒来后在桑耶寺大门旁的一个窗口里发现了一本小册子，是介绍桑耶寺的，最后一页写着：越过桑耶寺后面的山，走大约二十公里，就可以到一个叫青朴的圣山，山上有108个山洞，至今还有不少苦行僧在洞里修行。这无疑是一个极大的诱惑，我的好奇心再度被煽起，于是，我在寺庙旁那家唯一的小卖部里重新装备自己，买的东西可以说武装到了牙齿，让小店的藏族女老板笑逐颜开，然后就走。

在路上，我不止一百次诅咒那个编这本小册子的人，因为他根本没到过这里，什么二十公里，真是活见鬼！我从旭日东升走到夕阳西下，还没看到青朴圣山的影子。

天黑的时候，我终于找到了一个有三户人家的小村落，按照以前下乡的经验，我叩开一户的大门。

开门的是一个藏族男子，我打开旅行包，找出一瓶白酒送给他，同时很艰难地打着手势，希望他能留我住一晚。不知是他没听懂还是根本不打算收留我，反正他接过酒后很诚恳地谢过我，然后关上了门，遗憾的是我还在门外。

我走投无路了，只得忙着找避风的角落，村里有废弃的羊圈，



我不用担心住处，但可恶的是我得时常提防村民们养的那几只凶猛的牧羊犬。

第二天拂晓，我就沿着一条依稀可辨的小道狼狈逃窜，并且终于找到了那座青朴圣山。山不高，也不险峻，山上确实有许多山洞，有些洞里确实也有苦行僧，但我看不见他们，也无法进行交谈，因为洞口全被石头堵塞着，洞的上方留有一个小孔，由善男信女们从这个小口给苦行僧递送食物，据那本小册的介绍，一星期只送一次食物。

我准备在山上休整一天，经过实地测量，我知道得要一整天才能回到雅鲁藏布江那个荒凉的渡口，我不想再在路上宿营，于是，我找了一个无人修行的山洞，展开睡袋，点上一支蜡烛，拔出长长的藏刀搁在膝上，我担心晚上有凶狠的食肉动物突然造访。

夜幕降临了，狂啸的山风如千军万马在洞外奔腾，风中还隐隐约约传来苦行僧们的诵经声，我毫无睡意，就仔细捕捉时隐时现的经文，虽然听不懂，但仍使我心静，我闭上眼，听着音节的跳动，人好像进入了一种空灵的境界：这个世界很大，不同的人以不同的生活方式顽强地证实着自己的存在，为信仰而活、为理想而活、为生而活，这就是人类为什么能战胜自然的关键所在。

两天后，疲惫不堪的我回到了拉萨，我居然觉得往日贫乏苍白的景物又生动起来，街上的行人，栉比鳞次的建筑显得格外亲切，我发现我是热爱这块土地的。

回到了熟悉的环境，回到了家，我打开录音机放曲长笛独奏，泡一杯浓浓的咖啡，静静地坐下来，为自己这次纯精神的出走而欣喜，活在这个世界上，总得刻意地去换一换生活方式，寻求一种新奇，就像鱼儿总喜欢追逐新鲜的水源一样。只要走出去就会知道，这个世界还有别的一面，跟人类的营造无关的一面：展示在我们面前的，是大自然的本色。

藏羚羊传奇

我的客厅里摆着一对硕长的藏羚羊角，准确的说是一只藏羚羊的头盖骨，是我从西藏带回来的。当我接到内调通知离藏返湘时，由于路途遥远携带不便，我放弃了绝大多数的生活用品，但没有放弃藏羚羊角。

在旁人看来，这对藏羚羊角只不过是一个摆设、一个猎奇的话题，但对我而言却是一个惊心动魄血淋淋的故事，一个生息在遥远的藏北草原的藏羚羊群落生死搏斗的见证。

这对藏羚羊角孤寂地立在客厅一隅，由于被不同的人不断地玩弄，角上已满是油腻散发出不真实的光泽，而头盖骨上曾经柔顺亮泽的绒毛也尘埃满布黯然失色，这不就是那只威风凛凛的雄性藏羚羊吗？这不就是那只为了争夺配偶而浴血奋战，几乎打遍群落无敌手的强者吗？

在藏北草原这个野生动物王国里，藏羚羊实在算不上出类拔萃的一族，它没有棕熊、野牦牛的霸道强悍，也没有雪豹、狼等的凶狠顽强，它们得以生存繁衍的主要手段是速度和听觉，这些胆小的动物像野兔一样时刻警觉着，一有风吹草动就撒开四蹄狂奔，以每小时40~80公里的速度逃之夭夭。

雄性藏羚羊一年里大部分时间都是单独行动、不与同性和异性的羚羊为伍，它们各自谋生，很散漫地打发时光，只是到了秋冬初，它们才仿佛听到了冥冥中的召唤，从雪山草地向沟渠聚集到一块，为传宗接代而忙碌。

散漫的藏羚羊一旦会聚在一起后就成了藏北草原上最有纪律





最守规则的一群，牧民们一谈起藏羚羊，就会翘起大拇指赞叹，然后像唱歌一样地告诉你：蓝天上大雁的队形最整齐，草原上藏羚羊最讲规矩。

藏羚羊结队行动时很有讲究，清晨到湖边去饮水，总是首先由几只最强壮的公羚羊打头阵探路，确认没有危险后才让母羚羊和幼仔列队前来饮水，最后由公羚羊压阵，饮完水后再井井有条地依次离去。羊群涉水过河时，所有的公羚羊先下水在下游排成一列连接两岸的长队，然后胸推头顶，帮助和保护所有的母羚羊和幼仔通过。遇到强敌时，羊群在逃命时也不忘公羚羊围成一圈构成一道屏障，裹夹着中间的母羚羊和幼仔，当强敌即将冲进羊群时，总会有几只公羚羊停下来，摇晃着长长的犄角与强敌作无望的搏斗，用生命换来羊群逃逸的时间。

藏羚羊角在西藏不算罕见的物品，拉萨八廓街不时可以成捆地看到，我还在拉萨的时候10元钱一对，便宜极了。但在西藏工作的人是不屑于到街头小摊上去寻找摆设，他们更愿意到草原上去获得自己的故事和战利品，就像我的藏羚羊角。

那年10月，我和一个画家朋友结伴去阿里地区，那里的古格王朝遗址和圣山圣湖让我心仪已久。

那时还没有拉萨到阿里的公共汽车，我们只能搭乘一辆为在阿里地区搞地质勘探的地质队员运送生活物资的“东风”牌大卡车。驾驶员是藏族，叫扎西次登，他的儿子次仁跟我的画家朋友学画画，所以他很爽快地答应了我们的搭车请求。

经过三天的颠簸，我们到达了文部办事处，从这里过去就是无人区。

第二天一早我们就出发了，扎西次登说需要两天时间才能穿过无人区。我无所谓，因为在西藏旅行每一处都充满了新奇，每一次都不需要目的地，漫无止境地走本身就是一种美妙的享受。

离开文部办事处大约两个小时，汽车熄灭了，故障很小，是喷



油嘴堵塞,只要疏通就行了,糟糕的是扎西次登在取下喷油嘴时用力过猛,居然将铜管拉断了,他沮丧地告诉我们他没有备用品,现在只有两种选择:一是守株待兔等待过往的车辆;一是步行回文部办事处购买配件。无人区过往车辆极少,邮车也只是半个月跑一趟,等待的机会几乎等于零,于是扎西次登要我们看守汽车,他回文部办事处去。

10月的藏北草原已是一派萧瑟的景象,牧草枯黄了,候鸟已经飞往温暖的南方,只有一群群的土拨鼠和叫不上名字的野山雀无视季节的变换,仍旧在辽阔的空间里忙碌着,但这并不是草原的真面貌,它们也不是草原的主宰,草原是强者的世界。

汽车抛锚的地方地势比较低,我和画家朋友钻出驾驶室,往左前方的一座小山包上爬,我们的汽车根本不需要人看守,听说有的驾驶员汽车出故障后,丢下车就往回走,三五天后搬来救兵,车上的东西依然丝毫无损。在内地,一辆载满物资的汽车放在外面一小时内不被人偷就是奇迹,在草原,一个月内被人动过就是奇迹。也许有猎人和朝圣者见到过这辆车,但他们绝对不会拿不属于自己的东西。

这天的天气很好,晴空万里凉风习习,我爬上那座小山包,就看见了那只仍摆在我的客厅里的藏羚羊。

山的另一边是一片开阔的草地,草地的中央有一个像蓝宝石一样美丽的小湖,湖边有一群藏羚羊。

我说过藏羚羊是胆小的动物,一有风吹草动就会逃之夭夭,所以我和朋友发现羚羊群后立即趴在地上,以免打扰它们的宁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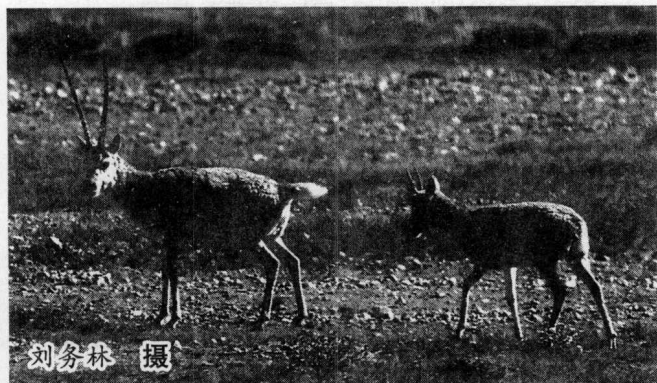
这是一个庞大的藏羚羊群落,至少有四百只之多,因为距离比较近,我可以清晰地看到它们的行动,那些个头比较小,总是依偎在成年羚羊身旁的是当年的小羚羊,它们还没有学会单独行动,总希冀得到母亲的保护;那些漫不经心地啃噬着草茎、步态悠闲的是母羚羊,它们在等待着自己的归属,因为现在它们还无法知道自己

的配偶是谁,这得看公羚羊们决斗的结果,胜利者可以随心所欲地挑选母羚羊。

这无疑是公羚羊的季节,这些激情洋溢的生灵一反平日亲密合作齐心协力的常态,与自己的同伴大打出手。

公羚羊们作对厮杀,它们决斗时的身姿非常优美,双方退后两米左右,然后将头紧贴地面,鼓足劲冲刺跃起,两只羊的头部在空中撞击,然后再退回去重来,直到精疲力竭的一方扭头逃窜为止。

决斗的过程是艰苦而又漫长的,但我并没有厌倦,因为我一



刘务林 摄

直在注意一头公羚羊,它的个头比别的羚羊高出半个头,已经有三个挑战者败在它的角下,于是,它就像一个君主一样在众多的决斗者中间穿来走去,寻找自己的对手,那些在与别的

羚羊决斗中产生的胜利者。

落败的公羚羊们纷纷离开羊群,知趣地站在一旁,就像任何失败者一样垂头丧气地关注着已经与自己无缘的决斗,它们只能祈祷在以后的一年里变得更强壮,把自己的犄角磨得更锋利。

君主等来了自己的最后决斗者,对手是一只个头虽然不高但四肢粗壮的羚羊,它刚刚把自己的竞争对手逐出场外,还来不及享受胜利的喜悦。

以逸待劳的君主占有身高和体力的优势,它及时向对手发起了一波高过一波的进攻,它的对手也不示弱,顽强地伸直自己的脖颈,无奈它在前面的决斗中消耗太大,只能以退为进步招架。



两只高傲的羊头不停地碰撞，单调的撞击声响彻四野，几乎所有的成年羚羊都停止了活动，扭头注视着最强者的产生。

君主将与对手绞在一起的角分开，回头步态庄严地走了几步，然后扭转身，将头贴着地面，挺着两只锐利的角再次向对手发起攻击。它的对手没有迎上去，而是低头准备防守，它们的头即将撞在一起时，君主的手对手仿佛突然丧失了勇气，转身就逃。

通常战斗就到此结束，所有的羚羊都会对君主俯首称臣，但连续拼搏野性大发的君主并不想放过已经告饶了的对手，它高高纵起，杀气腾腾地追击而去。

不依不饶的胜者和已经认输的败者在草原上追逐，不可思议的一刻终于出现了。

前人说过谁笑到最后才笑得最好，羚羊也不例外。当君主以灭之后快的气概穷追不舍时，它的对手作出了扭转战局的举动：猛一停足，顺势趴在地上，两只角向后斜斜地翘起，并深深地扎进了紧追而来的君主的脖颈。

君主死了，枭勇败给了计谋，它挣脱刺进脖子的尖角，蹒跚地前行了几步，重重地倒在了枯黄的草地上。

优胜劣汰，强者生存，一个群落首领的更换并不重要。我和我的朋友大步走下山包，羚羊已经闻风而逃，只有君主还瞪着无神的眼珠，凝视着湛蓝的天空，凝视着这块曾经属于它的草原。

君主的头摆在了我的客厅，它虽然只是一个野生动物的头骨，但我每次看着它时，总会体验到一种屈原的痛苦，项羽的悲哀，想起那句“世无英雄，遂使竖子成名”的感叹。

野狗成群

拉萨的狗品种繁多,有体态庞大,重达一百多公斤的藏獒,这种狗全身乌黑无一根杂毛,立起来比常人还高,跑起来威风凛凛如黑熊过市,吼一声窗户上的玻璃都会震动。记得著名藏族作家扎西达娃曾养过一头藏獒,他说这家伙食量惊人,一顿要吃15个大馒头,有一次他从市场上买回一副完整的牛骨架,放在院子里不到一天,就被藏獒啃得只剩下几根无法消化的主骨。这头藏獒一直是用粗粗的铁链拴着,偶尔由女主人牵着在文联的大院里遛遛。有一次藏獒野性突发,轻轻一纵就挣脱了女主人的束缚,拖着长长的铁链扬长而去,并且再也没有回来。

拉萨狗族的另一个极端就是“袖狗”。顾名思义,就是可以放在衣袖里的狗。这种狗小巧玲珑体重不到一公斤,平时可以玩弄于手掌之中,睡觉时再将其放回衣袖中。“袖狗”出身高贵,据说是19世纪由英国传入,由于在世界屋脊安营扎寨,虽然适应了这里高寒缺氧的气候,但生殖能力极差,物以稀为贵,所以这种狗平常人是难得见到的,更别说养了。以前,他只是贵族和高级僧侣的玩物。

充斥在拉萨街头的,是浩浩荡荡的狗类杂牌军,牧羊犬、看家狗、哈巴狗,最多的是一种卷毛狗,这是当地藏犬与哈巴狗杂交的产物,个头跟内地的土狗一般大,毛却像哈巴狗一样长可及地,它们无处不在,构成了拉萨一道独特的风景。

西藏有众多的寺庙,拉萨的大昭寺、哲蚌寺、色拉寺,山南的桑耶寺,江孜的白居寺,日喀则的扎什伦布寺……每一处寺庙都供奉着法力无边的神,都有着美丽动人的经典,都是教徒们心向往之的



地方。西藏的狗最喜欢待的地方就是寺庙前宽敞的广场,记得有次去以安葬着文成公主而著称的桑耶寺时,根本就不敢跨进寺庙的大门,因为寺庙门前的广场上躺满了形形色色的狗,它们密密麻麻地挤在一起,享受着纯净的阳光。我在广场旁观察了许久,终于看出了一些门道:这些狗是没有攻击性的,完全可以大胆地走过去,用脚拨开它们,请它们让出道来。我这么做了,狗们果然很安静,当我的脚在它们中穿来穿去时,许多狗甚至连眼睛都懒得睁开。

我在西藏时养过许多狗,养的时间最长的是一条叫“格珠”的母狗,“格珠”藏语的意思是白色的狗。其实“格珠”并不白,带一点淡淡的黄色,眼睛、鼻子、嘴巴和四肢都是红色的,它个儿不高,仅30公分左右,但很长,把它那粗大的尾巴扯直后身长超过一米。朋友们见了“格珠”都说不像狗,更像狐狸。

“格珠”确实有狐狸的狡黠,不时会闹出点偷鸡摸肉的勾当。

有年春节,“格珠”产仔了,竟有7只之多。我那时是吃了上顿不知下顿饭在哪里,很少有善心去考虑“格珠”的温饱,因此它也就成天贼眉贼眼,一副严重营养不良的样子。

我的楼下住着画家李知宝。他已经成家,有妻子女儿,于是年三十就去买了一只老母鸡,准备快快乐乐地吃一顿团年饭。他认真真地将鸡修理干净,点燃煤油炉一转身,发现已经开膛破肚的老母鸡竟然不翼而飞。反应敏捷的他不假思索拔腿就往楼上跑,并且在“格珠”的窝里狗赃俱获。经过一番搏斗,李知宝终于从“格珠”的利齿下夺回了老母鸡,可惜已经胶离破碎面目全非。

李知宝提着鸡的碎片准备下楼,这时他听见了“格珠”的子女们嗷嗷待哺的叫声,他动了恻隐之心,停下来,将鸡分成两半,一半给了“格珠”,一半带了回去,因为他也养了一条叫“西米”的母狗,也有一窝可爱的狗崽。那天晚上我回家后李知宝上门告状,并且告诉我:本来想请你一起吃鸡的,你虽然没吃成,但还得领这份情。

后来我搬到西藏文联去了,从拉萨的东边到了西边,“格珠”故



土难离,怎么也不愿去新居,我只好听其自然让它自谋生路了。

我养的最后一条狗叫“点点”,是一个藏族的贵族后裔送给我的,他反复叮嘱我一定要善待这条狗,因为它是“袖狗”的变种,很温驯很娇气,而且永远长不大。

我兢兢业业地养着,一方面是为了不辜负藏族朋友对我的信任,一方面是因为自己居然能养一条名贵的狗。

半年过去了,“点点”果然还是一个小不点,我把它侍候得油光发亮人见人爱,不幸的是乐极生悲,有一次单位会餐,我带回一块烧鸡翅膀给“点点”,那翅膀里只有一小根骨头没剔除干净,“点点”吃下去就卡住了,痛苦地挣扎了三天后一命呜呼。

我埋葬了“点点”,也埋葬了自己在西藏的养狗生涯,因为我不敢再养,我受不了藏族朋友对我的指责,他们说我没有责任心,不善待生灵。再说拉萨街头多的是狗,何必非要自己去养呢。

生活在拉萨的狗是幸福的,它们没有口腹之忧,也不会遇到暴力侵袭,在拉萨是没有“痛打落水狗”一说的,大街小巷里到处都躺着懒洋洋的狗类,如果它们挡了你的道,你最好采取惹不起躲得起的方法绕开而行。要是你胆大包天竟敢用脚去踢的话,狗虽然不会反击,但旁人的白眼会把你活活挤死,有些见义勇为者甚至会走到你身边教导你:你凭什么踢它?狗不懂事,不会让道,你是人,你会。

拉萨的狗大多是没有主人的,但也可以说所有的藏族老阿妈都是狗的主人。每天天刚刚亮,一个个慈眉善目的老阿妈就打开门,将糌粑剩饭等调和好了的狗食分发给早就守候在门前的野狗们。老阿妈很细心,绝对不会让强壮的狗抢夺弱者的口粮,如果遇到一条刚满月离开母亲怀抱的小狗,老阿妈就会把这条小狗抱起来一点一点地喂,直到小狗吃得腹部圆鼓心满意足为止。

拉萨没有“闻到狗肉香,神仙也跳墙”的狗肉馆,也没有任何意义上的天敌,因此虽然相对内地来说物质匮乏,自然条件比较恶劣,但狗们依然活得家族兴盛生机勃勃。我的住处旁边是一个专门